



#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7-054

2017 年 10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范丽明	董事	个人原因	罗云波

公司负责人林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芹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175,646,925.32	1,074,680,540.01	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716,847,252.96	709,760,382.06	1.0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4,800,520.98	18.11%	521,553,408.40	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934,338.32	163.11%	19,086,870.90	-1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65,267.24	139.38%	18,041,172.48	-1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231,879,564.23	-34.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8	148.66%	0.1591	-39.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8	148.66%	0.1591	-39.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3%	0.53%	2.65%	-4.0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2,399.03	中关村管委会瞪羚企业贷款贴息 60 万元；中关村信促会补贴 5.1 万元；社保局稳岗补贴 29.8 万元；电子基金递延收益摊销 27 万元；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0.25 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34.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4,535.01	
合计	1,045,698.4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范丽明	境内自然人	6.71%	8,048,200	8,048,200		
林鸿	境内自然人	6.06%	7,271,200	7,271,200	质押	1,817,800
北京银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	6,300,000	6,300,000		
李铠	境内自然人	5.20%	6,241,600	6,241,600	质押	1,335,000
陈东辉	境内自然人	4.88%	5,859,000	5,859,000	质押	2,500,000
韩燕婴	境内自然人	4.88%	5,859,000	5,859,000	质押	2,000,000
北京致远天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5%	4,376,100	4,376,100		
林波	境内自然人	2.86%	3,435,300	3,435,300	质押	3,435,300
朱胡勇	境内自然人	2.85%	3,414,100	3,414,100	质押	1,600,000
罗云波	境内自然人	2.68%	3,211,200	3,211,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马丹	1,78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3,900			
李庆辉	1,60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8,800			
司汝军	1,47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5,500			
李开福	1,22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8,100			
王波	1,0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1,600			

罗剑斌	1,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
李云峰	1,0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6,000
郑云波	853,200	人民币普通股	853,200
王南	744,500	人民币普通股	744,500
王红霞	658,500	人民币普通股	658,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马丹	1,783,900	1,783,9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李庆辉	1,629,500	1,629,5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司汝军	1,475,500	1,475,5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李开福	1,463,100	1,463,1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王波	1,051,600	1,051,6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罗剑斌	1,038,100	1,038,1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李云峰	1,036,000	1,036,0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郑云波	853,200	853,2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王南	744,500	744,5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王红霞	701,900	701,9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其他限售股东 22位	8,828,300	8,828,300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17年9月13日
合计	20,605,600	20,605,600	0	0	--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数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30,237,648.14	6,948,976.06	335.14%	主要系日常采购合同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3,927,922.32	7,242,412.40	368.46%	主要系公司往来款增加及支付履约保证金所致
存货	224,436,901.89	163,679,938.75	37.12%	主要系采购的货物及劳务未达到销售标准，未结转成本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		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8,810,795.82	-		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所致
开发支出	10,690,102.10	4,905,180.64	117.93%	主要系资本化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26,698.07	3,992,829.21	43.42%	主要系暂估结转成本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342,370,000.00	101,000,000.00	238.98%	主要系为补充日常营运资金，本期期末向银行借款增长所致
应付票据	1,590,475.34	22,376,750.85	-92.89%	主要系应付票据到期所致
应付账款	70,754,043.03	154,363,362.04	-54.16%	主要系原材料采购合同到付款期所致
预收款项	19,687,847.65	34,701,710.08	-43.27%	主要系预收款合同确认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5,689,908.13	31,925,404.59	-50.85%	主要系年初余额中包含了2016年度奖金，并已在本期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5,790,869.85	18,254,470.05	-68.28%	主要系年初余额中包含了2016年度税金，并已在本期缴纳所致
其他应付款	2,196,528.36	1,308,460.34	67.87%	主要系收到的公司往来款增加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数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125,860.38	356,831.92	-135.27%	主要系以前年度应收账款收回所致
投资收益	658,336.18			主要系收到银行理财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6,062.39	2,424,292.61	-99.75%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本期政府补助等计入到其他收益及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79,564.23	-351,445,670.26	-34.02%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合同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61,722.01	-1,234,308.70	8792.57%	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22,049.50	455,856,884.81	-51.52%	主要系上期收到募集资金本期无此项筹资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范丽明;李铠;林鸿;朱胡勇;罗云波;庄云江;杨格平;金麟;吴文胜;林波;凡心伟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先进数通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股份。2、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可以转让的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若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p>	2016 年 09 月 13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关职务而放弃前述承诺。4、如《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陈东辉;韩燕婴;洪沈平;王先进;谢智勇;北京银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致远天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先进数通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股份。2、如《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公司/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2016年09月13日	36个月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范丽明;李铠;林鸿;朱胡勇;罗云波;庄云江;杨格平;金麟;吴文胜;林波;凡心伟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2、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外，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累计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上市时持有公司股票数量的25%，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满足以下条件后减持：（1）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3）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	2016年09月13日	长期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p>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3、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在遵守股份转让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下，本人将在减持公告中明确减持的具体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本人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相关监管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如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意向，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先进数通所有，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6、若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北京银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陈东辉;韩燕婴	股份减持承诺	1、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公司/本人所持股份的锁	2016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	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

		<p>定期内，本公司/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p> <p>2、除承诺自先进数通股票上市后三十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外，本公司/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80%，两年内累计减持数量可能达到上市时持有的先进数通股票数量的 100%。自先进数通股票上市至本公司/本人减持期间，先进数通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p> <p>3、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如本公司/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在遵守股份转让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下，本公司/本人将在减持公告中明确减持的具体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相关监管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4、如本公司/本人未来依法发生任何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情形的，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增持或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p> <p>5、若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意向，则减持先进数通股份所得收益归先进数通所有，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相关监管部门指定</p>			
--	--	---	--	--	--

			<p>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先进数通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相关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6、若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先进数通股份自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p>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范丽明;李铠;林鸿;朱胡勇;罗云波;庄云江;杨格平;金麟;吴文胜;林波;凡心伟</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1、公司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稳定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将遵守本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同时，对于本承诺出具之后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关于稳定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股价的预案》中应由“新聘的董事、高管”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2、发行前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稳定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股东大会表决的，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p>	<p>2016 年 09 月 13 日</p>	<p>长期</p>	<p>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p>

			<p>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每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累计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直接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30%，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p>			
	<p>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范丽明;李铠;林鸿;朱胡勇;罗云波;庄云江;杨格平;金麟;吴文胜;林波;凡心伟</p>	<p>其他承诺</p>	<p>1、公司关于股份回购的承诺。如果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十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回购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回购的股份包括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如有），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要求相关股东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予以公告。 2、发行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关于股份回购的承诺。如果先进数通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先进数通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p>	<p>2016 年 09 月 13 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p>

			<p>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先进数通的股东，将督促先进数通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范丽明;李铠;林鸿;朱胡勇;罗云波;庄云江;单怀光;肖淑芳;李纪军;杨格平;赵宏亮;李宏亮;金麟;吴文胜;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科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p>	<p>其他承诺</p>	<p>1、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如果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按照司法程序履行相关义务。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如果先进数通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按照司法程序履行相关义务。3、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由于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公司没有过错的除外。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承诺：如因本律师事务所为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按</p>	<p>2016年09月13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p>

			<p>照司法程序履行相关义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如因本会计师事务所为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按照司法程序履行相关义务。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公司为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按照司法程序履行相关义务。北京科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如因本会计师事务所为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按照司法程序履行相关义务。</p>			
	<p>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范丽明；李铠；林鸿；朱胡勇；罗云波；庄云江；单怀光；肖淑芳；苏文力；金麟；吴文胜；</p>	<p>其他承诺</p>	<p>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本和净资产都将大幅增加，但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实施周期，净利润可能不会同步大幅增长，可能导致本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下降，投资者面临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1、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及承诺。①加强现有业务的风险管控；②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p>	<p>2016年09月13日</p>	<p>长期</p>	<p>报告期内，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中。</p>

			本；③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④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①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6,940,190.23	436,839,633.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0,943,110.36	443,317,554.43
预付款项	30,237,648.14	6,948,976.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927,922.32	7,242,412.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4,436,901.89	163,679,938.7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56,485,772.94	1,058,028,514.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8,810,795.8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20,540.90	6,030,440.5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0,402.87	1,723,574.99
开发支出	10,690,102.10	4,905,180.6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2,61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26,698.07	3,992,82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161,152.38	16,652,025.34
资产总计	1,175,646,925.32	1,074,680,54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2,370,000.00	10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0,475.34	22,376,750.85
应付账款	70,754,043.03	154,363,362.04
预收款项	19,687,847.65	34,701,710.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689,908.13	31,925,404.59
应交税费	5,790,869.85	18,254,470.0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96,528.36	1,308,460.3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8,079,672.36	363,930,157.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0,000.00	9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0,000.00	990,000.00
负债合计	458,799,672.36	364,920,157.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5,267,253.00	355,267,253.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666,744.99	26,666,744.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4,913,254.97	207,826,38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6,847,252.96	709,760,382.0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6,847,252.96	709,760,382.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75,646,925.32	1,074,680,540.01

法定代表人：林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芹芹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6,673,047.41	436,671,644.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50,943,110.36	443,317,554.43
预付款项	30,237,648.14	6,948,976.0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542,244.95	7,242,412.40
存货	224,436,901.89	163,679,938.7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01,832,952.75	1,057,860,525.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2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20,540.90	6,030,440.5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0,402.87	1,723,574.99
开发支出	10,690,102.10	4,905,180.6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2,61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26,698.07	3,992,82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550,356.56	36,652,025.34
资产总计	1,196,383,309.31	1,094,512,551.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2,370,000.00	10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0,475.34	22,376,750.85
应付账款	70,754,043.03	154,363,362.04
预收款项	19,687,847.65	34,701,710.08
应付职工薪酬	15,689,908.13	31,925,404.59
应交税费	5,798,559.41	18,254,470.0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996,528.36	21,108,460.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7,887,361.92	383,730,157.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0,000.00	9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0,000.00	990,000.00
负债合计	478,607,361.92	384,720,157.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5,267,253.00	355,267,253.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666,744.99	26,666,744.99
未分配利润	215,841,949.40	207,858,395.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7,775,947.39	709,792,39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6,383,309.31	1,094,512,551.26

##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4,800,520.98	131,069,095.46
其中：营业收入	154,800,520.98	131,069,095.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4,534,270.89	132,955,092.60
其中：营业成本	125,384,947.21	103,085,338.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6,212.56	7,968.20
销售费用	10,067,263.34	8,748,784.85
管理费用	15,184,563.00	18,462,970.88
财务费用	3,283,552.83	3,195,085.35
资产减值损失	177,731.95	-545,055.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5,873.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538,770.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0,894.36	-1,885,997.14
加：营业外收入	4,062.02	301,293.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6.56	944.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4,729.82	-1,585,648.58
减：所得税费用	430,391.50	-105,173.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4,338.32	-1,480,475.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4,338.32	-1,480,475.2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4,338.32	-1,480,475.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34,338.32	-1,480,475.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78	-0.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78	-0.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林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文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芹芹

####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54,800,520.98	131,069,095.46
减：营业成本	125,384,947.21	103,085,338.67
税金及附加	436,112.56	7,968.20
销售费用	10,067,263.34	8,748,784.85
管理费用	15,168,489.96	18,461,893.20
财务费用	3,282,967.92	3,195,071.83
资产减值损失	637,731.95	-545,055.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5,313.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538,770.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7,092.00	-1,884,905.94
加：营业外收入	4,062.02	301,293.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6.56	944.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0.00	

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0,927.46	-1,584,557.38
减：所得税费用	430,391.50	-105,173.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0,535.96	-1,479,384.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50,535.96	-1,479,384.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2	-0.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2	-0.016

##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1,553,408.40	512,291,430.65
其中：营业收入	521,553,408.40	512,291,430.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9,943,447.25	486,448,041.05
其中：营业成本	416,938,806.36	398,177,619.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42,447.61	764,161.01
销售费用	27,481,598.56	24,775,216.00
管理费用	48,992,514.65	54,442,083.28
财务费用	6,013,940.45	7,932,129.48
资产减值损失	-125,860.38	356,831.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8,336.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682,642.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950,939.95	25,843,389.60
加：营业外收入	6,062.39	2,424,292.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7.46	1,789.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956,774.88	28,265,892.77
减：所得税费用	3,869,903.98	4,479,355.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86,870.90	23,786,53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086,870.90	23,786,536.90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86,870.90	23,786,53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86,870.90	23,786,536.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91	0.26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91	0.26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21,539,497.80	512,291,430.65
减：营业成本	416,938,806.36	398,177,619.36
税金及附加	617,327.61	764,161.01
销售费用	27,481,598.56	24,775,216.00
管理费用	48,838,873.21	54,438,077.12
财务费用	6,010,561.56	7,931,401.68
资产减值损失	334,890.35	356,831.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7,540.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682,642.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47,623.13	25,848,123.56
加：营业外收入	6,062.39	2,424,292.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7.46	1,789.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23,853,458.06	28,270,626.73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3,869,903.98	4,479,355.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83,554.08	23,791,270.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983,554.08	23,791,270.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7	0.26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7	0.264

##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087,129.76	481,923,496.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3,855.38	4,195,333.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25,802.84	14,975,57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066,787.98	501,094,403.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6,888,882.31	588,135,347.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177,151,173.14	171,784,970.43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69,878.29	47,283,556.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36,418.47	45,336,19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946,352.21	852,540,07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79,564.23	-351,445,670.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47,54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297,540.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09,262.37	1,234,308.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8,4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059,262.37	1,234,308.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61,722.01	-1,234,308.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2,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7,369,976.79	304,060,915.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3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369,976.79	616,324,265.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999,976.79	1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47,950.50	8,486,130.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1,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47,927.29	160,467,38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22,049.50	455,856,884.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684.29	72,438.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719,921.03	103,249,344.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862,054.54	226,261,227.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142,133.51	329,510,571.89

##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087,129.76	481,923,496.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3,855.38	4,195,333.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11,416.56	14,975,12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052,401.70	501,093,950.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6,888,882.31	588,135,347.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151,173.14	171,784,970.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37,847.25	47,283,526.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253,217.30	45,331,04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831,120.00	852,534,88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778,718.30	-351,440,936.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47,540.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297,540.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09,262.37	1,234,308.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2,4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2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259,262.37	1,234,308.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61,722.01	-1,234,308.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2,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7,369,976.79	304,060,915.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3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369,976.79	616,324,265.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999,976.79	1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47,950.50	8,486,130.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1,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47,927.29	160,467,38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22,049.50	455,856,884.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684.29	72,438.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819,075.10	103,254,07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694,065.79	226,084,530.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3,874,990.69	329,338,608.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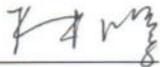
##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签字页)

法定代表人：\_\_\_\_\_  (林鸿)

